

证券代码：832731

证券简称：精通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## 浙江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补发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的声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浙江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长期经营发展需要，继公司于2019年12月2日首次与金华银行兰溪支行签订了担保合同，为控股子公司浙江精迈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向该银行的500万元贷款，在提供了其房产抵押的前提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后，又于2020年8月27日担保合同到期，重新签订了期限由2020年8月27日至2021年8月16日的担保合同，为浙江精迈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在该银行的500万续贷的贷款继续提供担保。

上述第一次担保事项已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于2019年8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进行披露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7），第二次连续担保，因对贷款及担保合同的时间管理偏差，公司未及时提前审议和披露，公司已于事后履行补充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，于2021年4月1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追溯确认该事项，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5）。

针对前述事项暴露出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方面的不足，公司向广大投资者表示真挚的歉意，公司会高度重视，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持续督导工作的落实，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4月17日